

证券代码：834690

证券简称：捷先数码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为优化公司战略发展，拓展公司业务，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捷先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仲贤，注册地为广东省台山市，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已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或控股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追认事宜已于 2020 年 1 月 9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未涉及

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中有关规定，该事项未超过董事会审议权限，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此项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交易价格未超过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投资已在台山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捷先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广东省台山市

经营范围：智能燃气表、智能水表、水表及燃气表直读传感器、超声波热量表的研发、生产、安装、维护、销售；物联网系统、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数码电子产品及仪器、仪表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安装、销售；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现金	认缴	100%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系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因此不涉及投资协议。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主要是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合理配置公司的资源。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公司董事会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作出的慎重决策，此次投资不存在重大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方向，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品牌形象和战略规划带来积极的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广东捷先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